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903610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年通報清單1份

主旨：有關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承接衛生福利部109年度「中藥藥品安全監測及通報教育訓練」計畫，統一受理全國中藥不良反應與不良品案件通報，請貴單位配合本計畫於發現疑似中藥不良反應及中藥不良品案例時，即進行線上或紙本通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109年2月27日院中醫字第10900028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主管機關瞭解中藥不良反應與不良品案件通報現況，請貴單位對所有服用中藥後產生不預期症狀之疑似案例，即可配合本計畫主動通報與提供相關資料，由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-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成立之專家團隊進行審查，無須先經院內審查機制後再通報。
- 三、衛生福利部已建置之「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系統」供醫療機構、藥局等相關單位人員進行線上通報，通報入口請至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>「中藥不良事件通報專區」>「我要通報(通報入口)」查詢。
- 四、中藥不良品通報請email至tcmadr.mohw@gmail.com，或將紙本資料及不良品郵寄至「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中醫部辦

公室-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」(地址：40447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)。

五、檢附108年度通報中藥不良反應醫院清單供參，鼓勵各單位通報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王瑜旻；電話：(04)2205-2121#4595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108 年度通報中藥不良反應醫院清單

| 排序 | 通報單位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|
| 2 |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|
| 3 |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|
| 4 |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|
| 5 |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|
| 5 |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|
| 5 |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|
| 5 |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 |
| 5 |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|
| 5 |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|